



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废止云南省林草产业 省级龙头企业认定和管理办法的通知

云林规〔2024〕2号

各州、市林草局：

经研究，决定废止2020年12月23日印发的《云南省林草产业省级龙头企业认定和管理办法》（云林规〔2020〕6号）。

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

2024年9月24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